

交通部关于印发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编制办法的通知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2/2021_2022__E4_BA_A4_E9_80_9A_E9_83_A8_E5_c80_302413.htm 交通部关于印发公路

运输枢纽总体规划编制办法的通知(交规划发[2007]365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厅（局、委）：
为使国家公路运输枢纽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确保规划质量，部制定了《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编制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国家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以下简称《总体规划》）的审批程序和要求如下：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厅（局、委）（以下简称各交通厅（局、委））的组织协调下，由枢纽城市交通局（委）负责组织编制《总体规划》，其中组合枢纽《总体规划》由省（区）交通厅组织有关枢纽城市交通局（委）联合编制。二、《总体规划》编制完成后，由各交通厅（局、委）会同枢纽城市人民政府联合预审。根据预审意见修改完善后，由各交通厅（局、委）会同枢纽城市人民政府联合报交通部和各省（区、市）人民政府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审批。三、部委托部规划研究院或公路科学研究院邀请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对《总体规划》进行审查。根据审查意见对《总体规划》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由部会同各省（区、市）人民政府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合批复。四、《总体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二七年七月九日 附件：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编制办法 第一条 为使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以下简称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规

范化、科学化，确保规划质量，制定本办法。第二条 总体规划是公路运输枢纽建设前期工作的重要环节，是指导公路运输站场建设的重要依据。总体规划的主要任务是确定公路运输枢纽规划区范围内客货运输站场的总规模、数量和布局，初步确定各站场的站址、性质和功能、生产能力和技术等级、建设规模和控制用地，并提出实施措施和建议等。第三条 总体规划应符合以下要求：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满足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符合城市总体规划，与土地利用规划、交通发展规划等相协调；充分考虑综合交通运输发展的需要，与水运港口、铁路站场、航空港以及城市公共交通相衔接；充分发挥公路运输优势，与公路路线和城市干道、公路运输组织和信息化等相匹配。第四条 总体规划及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应包括：规划背景及必要性、规划指导思想 and 目标、功能定位、布局规划、信息系统规划、实施安排和政策措施等（详见附件一《公路运输枢纽总体规划研究成果及内容要求》）。第五条 总体规划的范围原则上控制在枢纽所在地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范围内。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